



## 大 会

Distr.  
GENERALA/RES/48/180  
7 March 1994

第四十八届会议  
议程项目91(i)

## 大会决议

(根据第二委员会的报告(A/48/717/Add.10)通过)

48/180. 促进经济增长和可持续发展的  
企业精神和私有化

大会,

回顾其1990年12月14日第45/98号、1990年12月21日第45/188号、1991年12月19日第46/166号和1992年12月22日第47/171号、第47/181号和第47/199号决议，  
注意到《21世纪议程》、<sup>1</sup>《卡塔赫纳承诺》、<sup>2</sup>《联合国第四个发展十年国际

<sup>1</sup> 《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的报告,1992年6月3日至14日,里约热内卢》(A/CONF.151/26/Rev.1(Vol. I和Vol. I/Corr.1、Vol. II、Vol. III和Vol. III/Corr.1))(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93.I.8和更正),第一卷:《环发会议通过的决议》决议1,附件二。

<sup>2</sup> “新的发展伙伴关系:卡塔赫纳承诺”,《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第八届大会记录,报告和附件》(TD/364,Rev.1)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E.93.II.D.5),第一部分,A节。

发展战略》<sup>3</sup>和《关于国际经济合作，特别是恢复发展中国家经济增长和发展的宣言》<sup>4</sup>，

赞赏地注意到秘书长关于企业精神和国家发展的报告，<sup>5</sup>

注意到《1993年世界经济概览》第七章，<sup>6</sup>

考虑到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私有化比较经验特设工作组及其限制性商业惯例政府间专家工作组的活动，

认识到在发展的各阶段中，市场和私营部门对经济的有效运行起着重要的作用，

认识到每个国家均拥有铭记着世界上经济、社会、文化的多样性，考虑到每个部门的相对优势，决定如何发展其公私部门的主权权利，

确认个人和主要团体广泛参与决策是实现经济增长和可持续发展的一个基本先决条件，而企业精神则是达到该目标的一个重要因素，

注意到许多国家在经济结构调整政策范畴内继续非常重视企业私有化，取消专利垄断和撤销行政管制，以此作为提高效率，经济增长和可持续的发展的一个手段，

认识到各国政府可发挥重要的作用，通过透明和参与性过程，创造支持企业精神和促进私有化的成全性环境，特别是为货物和服务的市场贸易和良好的管理制订必要的司法、行政和法律框架，《卡塔赫纳承诺》第27和28段对此作了阐述，<sup>7</sup>

强调支持性的国际经济环境，包括投资和贸易，对于促进所有国家的企业精神和私有化是十分重要的，

注意到各国在促进企业精神和实施私有化方案时由于在这方面没有适当经验和和技术能力而遇到种种困难，

---

<sup>3</sup> 第45/199号决议，附件。

<sup>4</sup> 第S-18/3号决议，附件。

<sup>5</sup> A/48/472。

<sup>6</sup> 联合国出版物，销售品编号E.93.II.C.1。

欢迎联合国系统各组织、机构和计划署以及各专门机构为支持各国创造促进企业精神和实施私有化方案的成全性环境的努力而进行的各种活动，

满意地回顾联合国系统同私营部门社团组织积极协作，例如联合国开发计划署正在同国际商会、可持续发展商业理事会和77国集团工商协会合作，

铭记着秘书处的资源紧张，因此需要对有关的议程项目和报告要求进行合理化精简，

1. 邀请有兴趣的会员国就各会员国和联合国系统有关创办企业、私有化、取消专利垄断、撤销行政管制的活动、方案和经验，加强彼此之间和与联合国系统所有有关机关、组织和机构之间的资料交流，以提高这一领域的技术合作的效率和效果；

2. 请秘书长在现有资源范围内，适当优先地通过更好地加以协调等办法，加强联合国系统关于促进企业精神和实施私有化方案、取消专利垄断、撤销行政管制等活动，

3. 呼请联合国系统有关机关、组织和计划署按照它们的任务规定开展技术援助，并应请求加强这些援助，同时将一些具体目标纳入其各自的方案和活动，以便：

(a) 斟酌情况创造成全性环境，促进中小型企业的设立和成长，支持地方创业人士；

(b) 斟酌情况促进私有化、取消专利垄断和撤销行政管制政策的设计和实施，并协助有关的国家机构发展制订适当政策、法律、规章和财政框架以及奖励措施，促进企业精神；

4. 鼓励联合国系统有关机关、组织和机构在进行那些活动时促进公私实体建立积极的伙伴关系，要考虑到创业人士有自行组织的能力，例如可通过：

(a) 有关各方的讨论和磋商机制，研究改善创办企业、促进私有化、取消专利垄断和撤销行政管制政策的环境的合宜办法；

(b) 促进国家和适当时区域工作会议等倡议，审查和传播地方和国际上关于促

进企业精神和关于推行私有化、取消专利垄断和撤销行政管制的经验教训；

5. 请秘书长同联合国系统有关机关、组织和计划署的行政首长磋商，就私有化，取消专利垄断和撤销行政管制有关的政策和活动编写一份两年度报告，澄清它们各自活动的焦点；

6. 决定第五十届会议在项目“发展和国际经济合作：促进经济增长和可持续发展的企业精神和私有化”下审查和评价与本决议有关的各项活动。

1993年12月21日

第86次全体会议